**《2017级 MPA有关事项通知》**

山东师范大学、新疆大学、湖南农业大学2017级MPA同学：

1. **被录取同学加群**

 2017级MPA同学，可依据山东师范大学、新疆大学、湖南农业大学录取通知名单，申请加入“山东师范大学2017级MPAQQ群”，QQ 群号为282909815 【为便于联络和学习沟通，必须加群。未加群的同学，望抓紧加群】。

   1.加群要求，须实名制。

   2.格式如下： 山东师范大学：S- 姓名 -城市 ；湖南农业大学： H- 姓名- 城市 ；新疆大学：X- 姓名-城市 。

1. **选上课教学点**

目前，山东师范大学MPA教学点有：济南市千佛山校区（山东师范大学校本部）、东营市委党校、滨州市委党校、菏泽市委党校。

同学们可本着上课就近就便的原则，自愿选择上课点。上报信息务于6月28日12:00前传给MPA办公室马助理（QQ邮箱964757767@qq.com）。选上课教学点统计表见附件1。

1. **上报个人信息**

上报个人通讯信息，主要用于制作《通讯录》用。上报个人信息务于6月28日12:00前传给MPA办公室丛助理（QQ邮箱2297791231@qq.com）。通讯录模板见附件2

附件1.选上课教学点统计表

附件2.通讯录个人信息表